

澎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88043 澎湖縣馬公市治平路32號
承辦人：鐘素幸
電話：06-9274400 分機269
傳真：06-9278141
電子信箱：edu44@mail.phc.edu.tw

受文者：澎湖縣馬公市文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109090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(101D027342_101D2008875.doc)

主旨：本縣101學年度上學期特殊教育專業團隊到校服務申請，
自即日起至本（101）年9月28日止，請 貴校轉知所屬教師
就各身心障礙類別提出申請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欲申請之學校，請於旨揭期限前填妥服務申請表（如附件）傳真或靖送本縣特殊教育資源中心彙辦，地址：馬公市自立路21號，傳真專線：927-0930，並以電話向林淑麗小姐確認，電話號碼：926-7902。
- 二、實際到校日期，將於排定後函知申請學校。
- 三、有關幼兒園部分，請所轄國小及鄉（市）公所務必協助轉知。

正本：澎湖縣各國民中學、澎湖縣各國民小學、澎湖縣各鄉市公所、私立至美幼兒園、私立明圓幼兒園、私立明穗幼兒園、私立耕讀幼兒園、私立馬幼幼兒園

副本：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